新北市政府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標準作業程序
【(民)消預防01】

壹、目的：為加強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符合勘用狀態，達初期滅火、通報、逃生等目的，以提昇建築物本身消防安全防救能力，於火災發生時，能發揮其應有之預警與保護功能。

貳、相關法令及規定：

一、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二、消防法及相關法令。

三、內政部消防安全法令執法疑義研討會會議紀錄解釋函令。

四、建築技術規則。

參、民眾應附證件、書表、表單、附件：

一、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設計、監造、測試委託書【(民)表一】。

二、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申請書(由會審管理系統掛件後自動產出，列印後交起造人蓋章、及設計、監造人簽署核章，並掃瞄上傳會審管理系統)。

三、受託人消防設備人員執業執照及所屬消防設備人員公會會員證書影本。

四、建築相關資料：建造執照影本、建築執照申請書、建築物概要表、建築物變更使用或室內裝修申請書)。

五、各項消防安全設備概要表。

六、建築物「一般、無開口」樓層檢討表。

七、發電機技師簽證及相關證件。

八、避難器具結構技師簽證。

九、消防設計圖說。

十、建築核准圖。

十一、應實施施工中防護計畫書檢核表。

十二、倘案件之建築首掛日期於114年6月21日以後，結案前應上傳工程案件之監造計畫切結書至本局會審管理系統備查。

肆、內部行政作業使用表單、附件：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紀錄表【表一】。

伍、名詞解釋：略。

陸、其他：

一、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之期限，以受理案件後7天內審查為原則，審查後於現場一次告知缺失並通知補正，申請人改善完畢後重新線上掛件。

二、網路會審說明文件、局端使用會審操作方式文件、消防局審查及檢修申報線上協助/教學，如網址(https://safeap.tfd.gov.tw/)。

柒、作業內容：

一、圖說審查流程圖：如後附。

二、圖說審查流程說明：如後附。